

財務委員會討論文件

2018 年 6 月 15 日
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

附件 本文附件載有 2018 年 5 月 29 日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1 名委員要求把 EC(2017-18)24 號文件所載的建議分開提交財務委員會，以便就有關議題進行表決。

2.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曾審議的有關文件先前已送交各委員，故此不再附上。
3. 請各委員批准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的建議。
4. 政府首長級職位編制的最新情況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數
把 2018 年 6 月 1 日委員批准的 職位計算在內的情況	1 625	61	1 686 ^(註)
文件編號 EC(2017-18)24	-	3	3
總數	1 625	64	1 689

註－不包括廉政公署 17 個常額職位。

2018 年 5 月 29 日
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會議的建議摘要

EC

文件編號

開支總目

建議

EC(2017-18)24

總目 158—
政府總部：
運輸及房屋局
(運輸科)

向財務委員會建議，在運輸及房屋局運輸科機場擴建工程統籌辦公室開設下述編外職位，為期約 7 年，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，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，以繼續監察香港機場管理局的工作，並就落實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計劃協調相關各方—

- 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職位
(首長級薪級第 3 點)
(191,300 元至 208,800 元)
 -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
(首長級薪級第 2 點)
(164,500 元至 179,850 元)
 - 1 個總工程師職位
(首長級薪級第 1 點)
(138,500 元至 151,550 元)
-